

## · 第四節 學徒式教學

學徒式教學的主要精神在於將技職教育與工作世界的距離拉近，提供學生職業認知、入行工作經驗，以落實技職教育的理想。對於青少年具有職業試探與職業定向的功能，特別對於高職畢業後即將工作的學生有即時性的幫助，即使對於要升學的學生也有生涯試探的作用。只要實施得宜，對於學生、社會均有正面的價值。

學年學分制所提供的學生選修的科目中，可以在校訂科目中加入「職業學習」，在「行業技術」科目中編入「工作場所實習」單元，以利實施學徒式教學。目前在試辦學校中由於認知上的差距，實施成效差距頗大。然而，在先進國家如美、英、德、日等國均有類似學徒式教學的實施，特別在綜合中學的必修科目「社會學習」中有一單元叫「社會服務」，鼓勵學生利用課後時間去企業機構從事服務性工作，其成績列為升學申請的重要指標。此種實施方式，在我國的社會環境中應已可行。因此，要提高技職教育的社會功能，學徒式教學應積極推行，以使學用一致。

### 壹、試辦現況與成效

根據學年學分制實施學徒式教學暫行要點的規定，學校可有相當大的彈性實施學徒式教學。目前在全部二十二所試辦學校中，有二十所學校訂有學徒式教學計畫；十七所有試辦學徒式教學宣導；十四所已與廠商合作辦理學徒式教學；另有十所定期赴合作工廠訪視或輔導。其餘學校均努力嘗試與廠商合作。而在十四所已經實施學徒式教

學的學校中，主要實施的科別大多為服務類科，例如餐飲、美容、銷售、汽車修護等。製造業由於工作型態、專業要求較高，必須以輪調方式實施、因此，不易在每週到廠方學習。這學習必須對廠方「有利」才有可能繼續實施。一旦利空，就會停止合作關係。

## 貳、問題分析及解決途徑

學校在試辦學徒式教學時，最容易遭遇的問題有下列幾點：

- 一、不易找到適當的合作對象。
- 二、教學時間不易安排。
- 三、廠方不易有專人負責指導。
- 四、學校不易排出輔導老師到場輔導。

這些問題均可一一加以解決。有些學校位於具有專業特色的地區，就可充分利用社區資源。若無充分的社區資源可用，亦可聘請專業指導人員到校演講、示範，再輔以參觀活動。茲將調查及訪問所得的意見彙整如下：

表 3-4 學徒式教學之問題分析與解決途徑

問 題 分 析	解 決 途 徑
一尋找的合作廠商不易，具有教學意願的師傅更少。	一、1. 可從工商名錄，或校友名錄中尋找合適的合作對象。 2. 應給予師傅較高的鐘點費，以吸引其合作意願。
二利用假期實施，事業輔導教師擔任意願低。	二、學校需對所有老師進行溝通學徒式教學的優點及其價值，以吸引老師的意願。
三地方上工廠少、規模小、無法實施。	三、1. 可改用參觀方式實施。 2. 有多少可用的資源，就用多少。 3. 可請專家作系列有系統的演講。
四學徒式與正常教學無法配合，使教學成效大打折扣。	四不必一定要利用正規上課時間實施學徒式教學。可利用課餘時間實施。
五經費不足，研習人數過少。	五即使經費充足，沒有辦理意願，仍然無用。
六學生均以升學為目標，無意願參加學徒式教學。	六要讓學生知道職業認知與職業試探的重要，即使升學將來還得就業，若經溝通無效，就不必勉強。
七學校擔心學生在校外的安全。	七、1. 學校與合作廠商、家長均需簽約共同分擔學生的安全責任。 2. 要給學生安全教育。
八廠商認為學生什麼都不會，並不歡迎他們。	八正因為不會才要去學習，如果廠商沒有教育後代的意願就不必勉強。
九事業單位距離遙遠，學生住宿有困難。	九與廠商協調，若能提供住宿，問題即可解決。或再尋覓其他距離較近的可能合作對象。

## 參、建議事項

- 一、學徒式教學要能落實，必須在申請進入上一級學校中納入考慮，規定學生必須在專業性工作場所學習過相當時數始可考慮獲准入學。學生應出具證明，經廠方、校方同時認可簽章才算有效。
- 二、學校要走出自己的特色，不要只以升學率作號召。若學生能獲得一技之長，對將來的工作就多了一個保障。這種觀念上的建設，需更加努力溝通。
- 三、應對小企業實施宣導工作，使其對廣大的技職學生賦予關懷。對於主動與學校合作實施學徒式教學的，應給予獎勵。
- 四、課程中可另訂一門「工廠實作」，或「企業服務」以更明確地實施學徒式教學。其實施時間，以正課之後或寒暑假為宜，只要規定時數（例如 40 小時）即可承認其學分。
- 五、分類分區辦理「學企」座談、研討，溝通彼此觀念，尋求擴大合作的可能。
- 六、修改相關稅法，以實際作為鼓勵企業體投資、支援學校教學活動。